

臺北醫學大學護理學院

護理學系簡介

博士班

(114 學年度入學適用)

114 年 6 月修訂

院長的話



臺北醫學大學護理學院長期以來在護理、高齡健康與長期照護領域中，始終扮演著具高度影響力的教育與研究領航者角色。本院組織架構完備，設有四個學術單位：護理學系（含學士、碩士與博士班）、學士後護理學系、高齡健康暨長期照護學系（學士與碩士班），以及國際高齡健康暨長期照護博士學位學程，提供從基礎訓練到高階研究的全方位專業教育，以回應多元照護場域與國際發展的挑戰。

2025年，我們在QS世界大學護理學科排名中榮登第27名，這不僅是對本院學術實力的肯定，更是全體師生持續努力與創新實踐的成果展現。為進一步強化學科潛力與全球競爭力，在教育部的支持下，我們啟動「世界卓越100支持計畫」，致力於拓展國際合作，並全力培育具備應對未來健康照護挑戰能力的關鍵人才。

未來，我們將聚焦三項核心方向：推動優秀人才的國際交流與培育，建立多元且具未來導向的學習與實作平台；整合研究資源與全球夥伴展開實質合作，專注於高齡照護、精準護理、數位健康等具高度應用潛力的重點領域；並強化國際品牌經營與學術影響力，進一步鞏固本院在全球護理與高齡健康教育與研究中的領導地位。我們鼓勵學生參與國際交換與雙聯學位，也廣邀具潛力的學者來台進行研究合作，共同投入健康科技與照護模式的創新發展，推動臨床實務與健康體系的進步。

我們深信，教育與研究的核心價值，不僅在於知識的傳承，更在於培育能夠面對未來挑戰、推動健康產業進化的專業人才。臺北醫學大學護理學院將持續以堅定步伐邁向卓越，培養具備臨床實力、研究能力與創新思維的健康照護領導者，與全球夥伴攜手合作，為人類健康福祉創造持續而深遠的影響。

臺北醫學大學護理學院院長

教授

系主任的話



親愛的同學：

首先歡迎各位同學加入臺北醫學大學護理學系，也恭賀同學能進入「臺北醫學大學」這個具有優良傳統、歷史悠久的學校。本校的護理教育自民國 52 年開始創立，至今已培育近四千名的優秀護理人才，畢業生遍佈國內外各醫療機構及教育界，為護理專業的發展奉獻心力。本校這幾年來不論在軟、硬體各方面都有大幅成長，並具國際水準，相信各位在未來的學習生涯中，必有深入寶山，滿載而歸之感。

本學系學士班的宗旨在培育具人文關懷、數位科技應用、國際素養、及專業能力之優質基層護理專業人才；碩士班旨在培育具多元文化素養、臨床教學能力及執行研究能力之進階護理人才；博士班旨在培育具國際專業視野、跨領域研究能力並能發展護理新知之護理專業領導人才。因此本學系除注重護理專業知識、技能之傳授外，同時著重學生人格及護理倫理與道德觀念之培養。在課程設計上，除課室教學、實驗課程、數位課程、跨領域工作坊外，並安排臨床實習課程、臨床技能測驗，使同學能親身體驗護理的藝術及科學面。在師資方面，教師專業背景及專長多樣化，且專精於運用多元創意教學方法，建構跨領域整合性的專業學習課程，近幾年來致力深耕學士班特色課程，強調專業與人文美學的結合，並藉由實作的模擬課程將臨床情境融入於護理專業及總整課程，協助學生在畢業前能與臨床無縫接軌。本系設有碩士班與博士班，以培養進階護理人才與護理專業領導人才，尤其強調實證研究並將研究成果轉譯至臨床照護的完整過程。我們的研究領域涵蓋成人照護、長期照護、婦幼健康到安寧照護，關心族群從幼兒、成人至老人，從健康、疾病至死亡，護理學系師生榮獲多項政府部門研究計畫獎助與科技部研究計畫獎勵。此外，本校擁有三所附屬醫院，更為學生提供臨床實習及未來就業的保障。

在這個瞬息萬變的時代，護理專業也面臨前所未有的發展機會，護理人員不論在臨床照護、教學或研究工作上的角色與貢獻也愈顯重要，因此，未來本學系將提供更多元之 AI 學習環境，強化教學成效，更冀望能引導同學們拓寬視野，提昇未來就業的競爭力，而同學們的努力和支持將是本學系發展與成長之基石。

護理學系 主任

謹誌

114.06

護理學院沿革

本校於民國 52 年設立護理助產專修科，招收初中畢業生，施以 5 年護理和助產教育。民國 66 年改制為護理學系，招收高中畢業女生，民國 74 年起開始招收男生，修業年限 4 年，修滿 140 學分授予學士學位。為配合國家政策，提高護理人員素質，於民國 79 年設立在職護理人員進修班，招收護理專科學校畢業生，修滿本學系規定之學分，即授予學士學位，於民國 83 年改制為夜間部護理學系。民國 86 年為配合教育部大學夜間部改制政策，再改制為正規學制班 1 班（即護理系二年制），招收護理專科學校畢業生 50 名；進修推廣班 1 班（即護理系二年制在職班），招收護理專科學校畢業之在職護理人員 50 名，修滿本學系規定之 80 學分，皆授予學士學位。此外，為因應臨床麻醉護理人員進修之需求，於民國 94 年開始辦理麻醉護理在職專班。民國 95 年始停止招收護理學系二年制學生，同時護理學系二年制在職班改制為護理學系二年制在職專班。民國 96 年因應老人照護需求增加，增設老人護理暨管理學系。民國 101 年增設長期照護碩士學位學程。民國 102 年配合學系發展與國家產業人才需求，老人護理暨管理學系更名為高齡健康管理學系。為符合國際潮流趨勢及有效整合院內資源，民國 104 年護理學系及護理學研究所整併為護理學系(學士班、碩士班、碩專班、博士班)。因應第一線護理人力不足，民國 105 年成立學士後護理學系，亦為國內第一所學士後護理學系。鑒於高齡健康之教育人才培育，於民國 107 年成立高齡健康管理學系碩士班。民國 111 年高齡健康管理學系更名為高齡健康暨長期照護學系、長期照護碩士學位學程停招，並成立國際高齡健康暨長期照護博士學位學程。本學院畢業之校友分別在國內外擔任臨床護理、護理行政與護理教學與高齡與長照教育與產業工作，都有優越表現。

護理學院大事記

年度	沿革
民國五十二年	護理助產專修科，修業年限五年
民國六十六年	改制為護理學系，修業年限四年
民國七十四年	增收男生
民國七十九年	增設在職護理人員進修學士學位班(試辦)
民國八十三年	原在職護理人員進修學士學位班改制為夜間部護理學系
民國八十四年	成立護理學研究所(護理行政組、成人護理組)
民國八十五年	護理學研究所增設社區護理組
民國八十六年	配合大學夜間部改制，夜間部護理學系改為： 護理學系二年制/護理學系二年制在職班
民國八十八年	護理學研究所增設碩士在職進修專班
民國八十九年	護理學研究所增設兒童及青少年護理組及精神科護理組 成立護理學院
民國九十年	招收跨領域醫學組博士班研究生
民國九十四年	護理學研究所增設麻醉照護組及老人組 護理學系二年制增設麻護在職專班
民國九十五年	護理學系二年制停招 護理學系二年制在職班改為二年制在職專班 護理學研究所成立博士班
民國九十六年	成立老人護理暨管理學系
民國九十九年	護理學研究所招收碩士班外籍學生
民國一〇一年	護理學系二年制增設麻護專班停招 成立長期照護碩士學位學程
民國一〇二年	老人護理暨管理學系更名為高齡健康管理學系 護理學研究所組別整併：成人臨床照護組、老人暨社區健康護理組、精神心理衛生護理組、婦女暨兒童健康護理組
民國一〇三年	護理學系二年制在職專班停招
民國一〇四年	護理學系及護理學研究所整併為護理學系(學、碩暨碩專、博)
民國一〇五年	成立護理學系外國學生博士班、學士後護理學系成立

年度	沿革
民國一〇七年	高齡健康管理學系碩士班成立
民國一一一年	高齡健康管理學系更名為高齡健康暨長期照護學系 長期照護碩士學位學程停招 成立國際高齡健康暨長期照護博士學位學程

護理學系概況

一、學系宗旨

本學系秉持護理學院「倫理素養與專業能力」、「人文素養與社會實踐能力」、「服務情操及團隊合作能力」、「國際視野與領導能力」以及「創新及應變能力」五大教育目標，以培養術德兼備，從事醫療保健、生命科學研究、服務社會及具終身學習態度之各層級護理專業人才。

本學系學士班旨在培養優質基層護理專業人才；碩士班旨在培育具臨床實務知識與技能之進階護理專科人才；博士班旨在培育具創新護理新知及獨立研究之高階護理人才。

二、教育理念

我們深信人是可以教育的，透過教育能培養學生尊重生命，以及照護、溝通、自我成長、管理與領導、教學、研究和批判等能力，並讓學生熱愛學術、精熟護理技術、宏觀世界和圓融待人。護理的照護對象包括個人、家庭、或社區等。我們認為人是一個開放性的獨立個體，有其生理、心理、社會及靈性需求，在與環境動態互動過程中，適時調適與統合在生物、物理、心理、社會、文化、靈性等的變化，以尋求達到安適的健康狀態。

護理是一門關懷助人和利他的專業，強調以實證為基礎，以人為本，重視全人、跨領域合作及連續性照護；護理在幫助個案預防疾病，增進健康，由疾病中復原，或安詳的面對無法復原的情境。

三、教育目標

學士班	碩士班 碩士在職專班	博士班
1. 護理專業素養與創新照護能力 2. 人文關懷素養 3. 克盡專業職責與社會實踐能力 4. 國際視野與終身學習	1. 培育臨床教學能力 2. 培養跨域及創新之研究能力 3. 提升團隊協調及領導能力 4. 強化多元文化素養及國際行動力 5. 拓展專科領域進階護理知識與技能	1. 發揮社會實踐之影響力 2. 發展與建構護理新知 3. 展現團隊協調及領導能力 4. 執行跨域及創新之研究能力 5. 展現國際行動

四、核心能力

學士班	碩士班 碩士在職專班	博士班
1. 生物醫學科學知識 2. 臨床護理技能 3. 溝通與合作 4. 批判性思考 5. 關愛的素養 6. 倫理素養 7. 克盡職責 8. 國際觀 9. 終身自主學習及數位科技應用	1. 多元文化思辨能力 2. 實證應用及數位科技創新能力 3. 專業團隊合作能力 4. 進階照護能力 5. 專業指導及諮詢能力 6. 倫理決策能力	1. 知識建構發展能力 2. 進階科學及數位科技創新能力 3. 發揮社會實踐影響力 4. 國際行動力 5. 專業領導與管理能力

五、研究發展及特色

參與護理學院跨領域整合之研究團隊，含身心整合研究團隊、實證轉譯研究團隊、高齡暨慢性病運動科學研究團隊，橫跨醫學、教育、藥理及管理學等領域。

六、國際交流

北醫護理學院於國際間擁有超過 40 所大學、學術機構的合作夥伴，進行學生間參訪交流、學術研究及其他許多相關的聯合計畫。

(一) 短期國際交流課程 (Inbound Program)：目前國際交流學校包含日本大阪大學、日本神戶大學、日本千葉大學、泰國瑪希賓大學、泰國清邁大學、美國凱斯西儲大學、美國伊利諾大學芝加哥分校、澳洲雪梨大學、澳洲西雪梨大學、澳洲伍倫貢大學等多所學校。藉由擔任國際短期交流學生志工，拓展對於醫護領域之視野與見解，深化相關領域實務經驗，同時探索不同國家的人文風景，提升對不同國家的衛生照護知識。

(二) 國際見習 (Outbound Program)：為銜接國際，護理學院積極與國際知名院校進行學術交流合作，以打造具備專業知識技能、人文關懷素養及國際競爭力的優質健康照護人員；同時積極推動國際見習課程以及海外醫療服務，開拓學生國際視野及國際觀。目前國際交流學校包含日本大阪大學、日本神戶大學、日本千葉大學、泰國瑪希賓大學、泰國清邁大學、美國德州大學休士頓健康科學中心、美國凱斯西儲大學、美國伊利諾大學芝加哥分校、澳洲雪梨大學、澳洲西雪梨大學、澳洲伍倫貢大學等多所學校。

(三) 護理學院目前具備以下雙聯學位

1. 碩士雙聯學位

(1) 印尼日惹大學 Universitas Gadjah Mada (UGM)

(2) 澳洲西雪梨大學 Western Sydney University (WSU)

2. 博士雙聯學位

(1) 澳洲西雪梨大學 Western Sydney University (WSU)

七、教學設備

（一）模擬暨示範病房

醫學模擬教育大樓1樓設置智慧模擬暨示範病房，分為護理站及病房，有執行各種護理技術所需之用具以及各類衛材。

本學系近年致力於模擬教學置入護理教育，運用整合性臨床技能教案，並結合高階虛擬無線模擬假人（SimMan）、高階孕婦模擬人（SimMom）等高科技模擬學習教具，整合護理專業知識與臨床技能，達到「護理課室教育」及「護理臨床實務」的無縫接軌，建構臨床真實情境，訓練學生靈活應用護理專業知識及團隊溝通能力，處理個案健康問題，同時藉由課程回饋的過程，提升團隊合作之效能，達到做中學、學中做的成果。

本示範病房為配合網際網路教學，採 e 化設計，增設液晶電視及大型投影螢幕，並搭配多媒體錄放影設備，以供上課師生使用。因應課程需求，備有各種模型及教具，包括：全人之人體解剖模型、心臟血流電氣模型、氣管模型、眼球模型、心臟模型、腦模型、腎臟模型、乳房模型、女性導尿模型、骨盆經線模型、妊娠體驗服、虛擬靜脈系統等，以協助各護理專業課程之進行。示範病房聘任 1 名碩士級駐點教學助理，協助指導學生練習技術操作。



學生於示範病房進行護理技術操作



示範病房

（二）實驗室

為提供充份的研究資源，護理學院設有三間實驗室：**認知行為與健康促進實驗室**、**生物行為實驗室**與**運動科學實驗室**。未來將整併為護理學院研究空間。

認知行為與健康促進實驗室設有電磁波輻射針、半身式乳癌自我檢查模型、多媒體視窗版生理回饋組及附件、乾性生化分析儀、身體活動監測感應器轉接器與睡眠型態分析軟體等儀器設備；**生物行為實驗室**設有連續性動脈血壓測量儀、Biopac多功能心跳變易率分析系統、生物回饋設備系統與多媒體視窗版生理回饋組及附件等13件；**運動科學實驗室**則設有脈搏錶胸帶式發射器、無線心電圖監測系統、便攜式心肺功能測試系統與羅式愛固全脂血糖三用檢測儀等共16件。

（三）會議室、討論室及研究生室

共有1間電腦會議室、4間獨立討論室及2間研究生室，配有電腦及單槍投影機，提供師生上課及討論使用。



護理學院電腦會議室



護理學院討論室

（四）大廳

設有沙發及桌椅多張，提供師生進行討論及辦理學院系所活動使用。



護理學院大廳



護理學院大廳提供師生進行討論

專任師資

職 稱	姓 名	組 別	專 長
護理學院 院 長 教 授	蔡佩珊	成人臨床照護組	心血管護理、生物回饋應用、壓力與慢性病相關研究、心理生理學研究
護理學系 系主任 教 授	鍾明惠	精神心理衛生護理組	精神科護理、睡眠
教 授 副院長	黃采薇	成人臨床照護組	腫瘤護理、安寧護理、實證健康照護、創新發明
教 授 副院長	邱曉彥	成人臨床照護組	重症護理、神經科學護理、睡眠、譫妄、科技輔助照護、統合分析
教 授 副院長	郭淑瑜	婦女暨兒童健康護理組	產科護理、護理教育、婦女健康
護理學系 副主任 教 授	李碧霞	老人暨社區健康護理組	社區衛生護理、健康行為
學士後護理學系 系主任 副教授	陳可欣	婦女暨兒童健康護理組	高危險新生兒護理、母嬰親善、實證健康照護、知識轉譯、護理管理
教 授	周桂如	精神心理衛生護理組	心理衛生、老人護理、長期照護、認知心理學研究、統合分析
教 授	鄭 綺	成人臨床照護組	慢性疾病與運動、護理診斷、內外科護理學、心血管護理學、護理理論、心臟復健
教 授	黃惠娟	老人暨社區健康護理組	老人照護、衰弱及肌少症、失智症照護
教 授	莊宇慧	老人暨社區健康護理組	老人照護、孤寂感、護理教育、質量性研究
教 授	張碧真	婦女暨兒童健康護理組	兒科護理、兒童青少年健康促進
教 授	陳逸卉	老人暨社區健康護理組	社區護理、長期照顧、老人照護
教 授	蔡秀婷	成人臨床照護組	心血管疾病護理、內分泌疾病護理、癌症防治護理、護理分子流行病學、遠距教學與照護
教 授	陳淑如	婦女暨兒童健康護理組	兒科護理、護理研究

職 稱	姓 名	組 別	專 長
副教授	郭淑芬	婦女暨兒童健康護理組	人類發展學、兒科護理學、多元文化照護
副教授	張靜宜	婦女暨兒童健康護理組	數位學習、互動多媒體教材設計、科技輔助學習、醫學教育、護理教育、產科護理、醫護教育
副教授	林慧珍	成人臨床照護組	內外科護理、科技輔助學習、醫護教育
副教授	賴甫誌	成人臨床照護組	內外科/急重症護理、災難護理與教育、長期照護、身心障礙、臨床決策支持
副教授	苗迺芳	老人暨社區健康護理組	衛生教育、健康促進、社區衛生護理、學校衛生、青少年物質濫用研究
副教授	林玉惠	成人臨床照護組	肺部復健、大型資料庫分析、呼吸道疾病照護、質性研究、護理教育
副教授	張文蓓*	成人臨床照護組	腫瘤護理、安寧護理學、內外科護理學、護理行政與管理
助理教授	王佳慧	成人臨床照護組	外科護理、燒燙傷及傷口照護、老人復健、實證護理
助理教授	謝佳真	成人臨床照護組	癌症患者與家屬的心理健康
助理教授	蔡函頤	婦女暨兒童健康護理組	兒科護理、急重症護理
助理教授	吳宥霖	成人臨床照護組	內外科護理學、傷口造口護理、重症護理學
助理教授	郭淑柳*	成人臨床照護組	癌症護理、癌症疼痛處置、護理教育
助理教授	張璿方*	成人臨床照護組	內外科、急重症、行政管理
助理教授	李秋桂*	婦女暨兒童健康護理組	護理行政管理、護理倫理、護理品質管理、護理教育、產兒科護理、母嬰親善
助理教授	潘潔馨*	成人臨床照護組	壓力性疾病、重症護理、內外科護理
助理教授	陳 瑞*	精神心理衛生護理組	精神衛生護理、老人精神、心理衛生

註：姓名後方標示*為三院合聘教師

護理學系 博士班 入學須知

(114 學年度入學適用)

護理學系博士班課程簡介

- 一、 修業學分：至少修滿 37 學分，含必修 14 學分、選修 11 學分及博士論文 12 學分。
- 二、 修業年限：二至七年為限，休學以兩年為限。
- 三、 選課之相關規定：
 - (一) 凡本校之研究生均須修習「研究倫理」課程，為 0 學分（此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但如修課兩次不及格者，則依校方規定，勒令退學。
 - (二) 選修 11 學分得認列校內他所博士班課程學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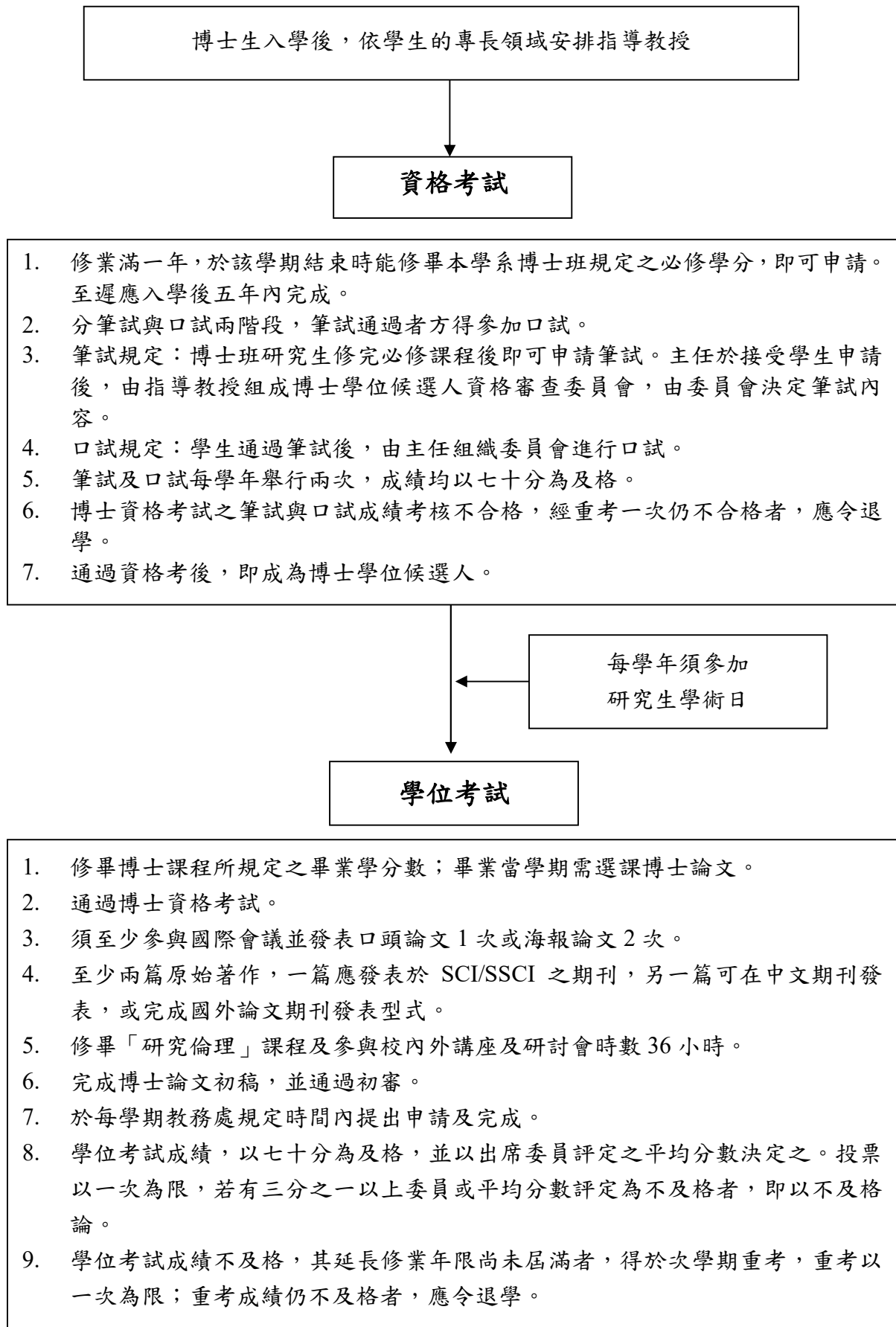
護理學系博士班必選修科目表

114 學年度入學適用

【實際開課資訊依課程公告為主】

項目	科目名稱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數
必修科目	護理科學哲學與知識建構	一		3
	進階量性研究法	一		3
	進階生物統計學		一	3
	研究特論（一）	二		1
	研究特論（二）		二	1
	健康照護系統特論		二	3
	博士論文	V	V	12
	研究倫理(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	V	V	0
選修科目 中文	獨立研究	一		2
	生理測量與研究		一	3
	質性研究法	二		3
選修科目 英文	論文寫作與發表特論（遠距課程）	一		2
	國際健康與泛文化照護	一		2
	資料處理與分析		一	2
	全球災難護理		一	2
	跨領域質性研究法（遠距課程）		一	2
	工具發展	二		2
	進階長期追蹤資料分析	二		2
	進階統計分析特論		二	2
	領導與專業（偶數年開課）		二	2

博士班修業規定流程圖



博士資格考試規定

一、申請條件：修業滿一年，於該學期結束時能修畢本學系博士班規定之必修學分（論文學分除外），即可申請。

二、資格考試：分筆試與口試兩階段，筆試通過者方得參加口試。筆試及口試成績均以七十分為及格。

三、筆試方式：

1. 申請者填妥「博士候選人資格考試筆試申請書」一份、「修習科目學分及成績表」一份，並檢附「博士班歷年修業成績單」一份，繳交至行政老師處，以提出申請。
2. 受理學生申請後，由指導教授推薦三至五名委員，組成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審查筆試委員會，由委員會決定筆試內容。

四、口試方式：

1. 申請者填妥「博士候選人資格考試口試申請書」一份，繳交至行政老師處，以提出申請。
2. 由主任推薦三至五名考試委員及召集人，組成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審查口試委員會，由委員會決定口試內容。
3. 口試委員依下列分項進行評分，包括文章理解程度、理論概念、研究法及統計、批判與應用。

五、博士學位資格考試之筆試與口試成績考核不合格，經重考一次仍不合格者，應令退學。

六、通過資格考後，即成為博士學位候選人。

七、自入學後五年內完成。因懷孕、生產或哺育幼兒、罹患重症或其他重大事由，於規定期限無法完成資格考試者，得檢具證明專案提出申請延後考試，惟至多以兩年為限。

八、其餘規定依「臺北醫學大學護理學系博士班修業規定」辦理。

博士班資格考重要事項及時程表

項目	時程表	重要事項	內容
筆試	學期第 1 至 5 週	申請資格考試	應備資料： 博士候選人資格考試—筆試申請書一份 博士班候選人歷年修業成績單一份 修習科目學分及成績表一份
	學期第 6 週	筆試委員會 組成	由指導教授推薦三至五名考試委員，組成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審查筆試委員會
	學期第 6 至 7 週	命題	筆試委員會進行命題，筆試主任委員將試題於筆試前一週提供予秘書
	學期第 8 至 10 週	筆試	秘書於筆試第一天上午九時將試題 E-mail 至考生信箱，考生需於筆試第七天下午五時前將答案卷 E-mail 繳回予秘書，逾時不候
	學期第 11 週	閱卷	由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審查筆試委員會指定閱卷委員，評分標準由閱卷委員自訂之
	學期第 12 週	公佈成績	筆試主任委員將成績提供予秘書，由秘書進行彙整並呈護理學系主任後，以 E-mail 通知研究生及其指導教授
口試	學期第 13 週	申請資格考口 試	博士生通過筆試後，得申請資格考口試，應備資料： 博士候選人資格考試口試申請書一份
	學期第 13 至 14 週	1. 口試委員會 組成 2. 命題	1. 由系主任推薦三至五名口試委員，組成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審查口試委員會 2. 口試主委召開會議
	學期第 15 週	場地借用與 時間安排	秘書統籌處理
	學期第 16 週/ 擇一日舉行	口試時間	舉辦口試與進行評分
	學期結束前	公佈成績	將成績送至護理學系博士班秘書處，由秘書進行彙整後上呈主任，以 E-mail 通知研究生及其指導教授

研究生學術日

- 一、博士生取得博士候選人資格後，每學年須參與研究生學術日，未達上述要求者，不得提出學位考試申請。
- 二、當學年申請學位考試者須出席學術日報告，報告內容如下：
 - （一）整體博士研究架構。
 - （二）擇一主要已發表文章做詳細報告（發表範本如下）。
 1. Cover page 須包括：題目、作者序、期刊名稱、Impact factor、發表領域（排序）。
 2. 文章內容：請涵蓋研究目的、設計、方法、結果所有圖表、討論、結論與研究限制。
 3. 本研究結果的臨床應用。
- 三、每學年度研究生學術日之舉辦日期將由學系另行公告，博士生除遇不可抗力因素，皆不得請假。
- 四、如需請假者，請提出證明並需另行辦理個人報告。請假者需於報告舉行至少七日前，填妥「護理學系研究生學術日請假單」將表格繳交給行政老師。

博士學位考試規定

一、申請資格：

1. 修畢博士課程所規定之畢業學分數（共 37 學分）；畢業當學期須選課博士論文（12 學分）。
2. 取得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
3. 通過博士論文初審。
4. 完成畢業門檻：
 - (1) 修畢「研究倫理」課程。
 - (2) 參與校內外講座及研討會時數 36 小時。

二、申請方式：至教務學務系統線上申請，時間依當學期教務處之公告為主。

三、申請時應繳交之相關文件：

1. 上傳博士論文初稿（包括研究結果須含圖表及討論，第五章第一節）及摘要至學位考試作業系統。
2. 至少兩篇原始著作，一篇應發表於 SCI/SSCI 之期刊，另一篇可在中文期刊發表，或完成國外論文期刊發表型式。（論文初審前，學生應繳交原始著作抽印本或接受函）
 - (1) 研究生須以第一作者發表，以 equal contribution 發表之文章則不予承認。
 - (2) 研究生發表之論文須以臺北醫學大學護理學院護理學系（School of Nursing, College of Nursing, Taipei Medical University）之名義發表；通訊作者之一須以臺北醫學大學護理學院（College of Nursing, Taipei Medical University）之名義發表，始得以計算。
 - (3) 論文主要指導教授或共同指導教授需為通訊作者；若以共同指導教授擔任通訊作者，則主要指導教授需同時列名為共同作者。其中共

同指導教授的報備必須在該篇研究論文投稿前申請，否則研究論文不予以承認。

(4) 著作內容需與博士論文須有相關性。

3. 參與國際會議並發表口頭論文一次或海報論文二次之證明。

五、舉行時間及方式：

1. 依教務處公告規定期間舉行博士學位考試。
2. 博士學位考試委員由指導教師推薦五至九名為委員，經主任同意後，送請院長圈選，其中校外委員需為三分之一以上，且指導教授及共同指導教授不得擔任召集人。
3. 學位考試成績以七十分為及格，學位考試成績以出席委員評定分數平均決定之。投票以一次為限，博士學位考試若有三分之一以上委員或平均分數評定為不及格者，即以不及格論。
4. 考試委員應親自出席委員會，不得委託他人為代表，除經校長核准同意之學位考試委員，任職於境外無法來台實體面試。否則不得舉行考試；已考試者，其考試成績不予採認。
5. 學位考試時，必須評定成績；其未評定成績者，以考試不及格論。
6. 學位考試成績不及格，其延長修業年限尚未屆滿者，得於次學期重考，重考以一次為限；重考成績仍不及格者，應令退學。

六、學位考試通過後，提出博士論文完成稿，並取得指導教授簽名之博士論文繕印同意書，於校方繳交論文期限前七個工作天送交秘書檢核，論文格式檢核表全部通過後，將論文完成稿電子檔上傳至圖書館，取得回覆方可印製論文。

七、博士生於畢業前應繳交 **2 本論文平裝本**至學系秘書（代為轉送國家圖書館與本校圖書館存檔）。

九、其他規定依本校碩士及博士學位考試實施細則辦理。

博士學位考試流程圖

依學校（學位考試實施細則）及學系（博士班修業規定），於規定期限內檢附相關文件上傳至教務學務系統，提出學位考試申請。

網路申請通過

學生需於學校公告之截止日期前舉行口試，並於口試日期確定後提前 7 天告知秘書。

口試當天

1. 委員簽妥之考試委員審定書，留存正本，影本放入論文。
2. 口試結束後，請指導教授將評分表繳交給秘書。
3. 提供「原創性比對報告」予學位考試委員審議。

學生應依口試委員意見修改論文內文，請指導教授確認格式及內容無誤後，完成論文檢核表(1)簽核；並請秘書確認論文格式及檢核資料無誤後，完成論文檢核表(2)簽核。

完成論文檢核表(1)及(2)簽核後，學生應將論文上傳至臺北醫學大學圖書館，經館方人員審核通過（需 3 個工作天），印出授權書並簽名。

- 完成論文檢核並上傳圖書館後，學生應備妥下列文件繳交予秘書：
1. 論文平裝本 2 本。
 2. 「原創性比對報告」指導教授簽名正本。
 3. 簽核完畢之論文檢核表(1)及(2)。

學位考試流程完成，請繼續完成
博士畢業流程表及學校離校程序單，方可取得畢業證書。

博士論文格式

- 一、論文宜採用鉛印或打字油印，單面印刷。
- 二、論文封面編排採橫式，側面編排採直式，平裝本封面為紅色底、黑字；精裝本封面為紅色底、金字。英文標題第一個字母要大寫。
- 三、論文第一頁格式（參考學系網頁），須請指導教授簽名。
- 四、論文第五頁係論文繕印同意書（學系網頁下載），須請指導教授簽名。
- 五、論文中、英文摘要格式（學系網頁下載），不限字數，但以兩頁為限。
- 六、論文目錄編列順序（學系網頁下載）。
- 七、論文以 A4（約 29.7 公分長；21 公分寬）大小為原則。每一頁邊界規格（學系網頁下載）。
- 八、頁數編列在下面中央，字型大小：12。
- 九、字型：
 - （一）中文字（標楷體），英文字（Times New Roman）。
 - （二）字型大小：14。
 - （三）行距：1.5 行高。
 - （四）括號使用中文括號“（）”；
英文括號“（）”，僅用在英文的 Abstract 及參考資料之英文部分，或圖表若無中文字時。
- 十、論文須以中文撰寫，撰寫方式採橫寫並參考 APA 最新版之規定。
- 十一、針對指導教授檢核論文之項目，提供論文檢核表(1)（學系網頁下載），以供簽核；完成後，請至學系秘書進行檢核論文格式。
- 十二、學位考試流程完成，請繼續完成學系畢業流程表及學校離校程序，方可取得學位證書。